

振宇五金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
(股票代碼 2947)

公司地址：臺中市西屯區港尾里環中路二段 27 號
電 話：(04)2426-1580

振宇五金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 8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9 ~ 10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1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2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3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4 ~ 47
	(一) 公司沿革	14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 ~ 15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 ~ 22
	(五) 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22 ~ 23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3 ~ 39
	(七) 關係人交易	40
	(八) 質押之資產	40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0 ~ 41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1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1	
(十二)	其他	41 ~ 46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46 ~ 47	
(十四)	部門資訊	47	

振宇五金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11 年度（自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振宇五金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曾善



中華民國 112 年 2 月 22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2)財審報字第 22004230 號

振宇五金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振宇五金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振宇五金集團」)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振宇五金集團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振宇五金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振宇五金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振宇五金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零售業務之收入認列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七)；營業收入之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七)。

振宇五金集團之零售收入係透過門市銷售系統(POS 系統)，於商品銷售時透過條碼直接讀取商品主檔資訊(如商品名稱、零售價及促銷折扣方案等)以自動計算銷售金額，並產出每筆銷貨交易之明細、開立發票並減少商品庫存。各門市每日編製現金日報表，並將門市現金按時存入銀行，再由 POS 系統將當日之銷售資料上傳至後端資訊系統。振宇五金集團每日調節與覆核各門市之營業日報表與 POS 系統之銷售資料，彙整處理後由資訊系統認列零售業務收入。

由於振宇五金集團之門市據點眾多、頻繁之商品異動且各門市每日營業日報表涉及人工調節，以及零售交易具有單筆交易金額不高但筆數龐大之特性，故本會計師認為零售業務之收入認列，係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項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振宇五金集團零售業務之收入流程攸關之內部控制，並評估其運作之有效性。
2. 測試門市營業日報表調節及零售業務收入認列相關之人工控制。
3. 針對所選取之零售收入，核對門市營業日報表與所認列收入間之調節及相關憑證。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振宇五金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1 年度及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振宇五金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振宇五金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振宇五金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振宇五金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振宇五金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振宇五金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振宇五金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合併財務報表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振宇五金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徐建業

會計師

吳松源

徐建業
吳松源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35683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90350620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2 月 2 2 日

振宇五金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12月31日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00,098	8	\$	477,130 2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流動			481	-	2,597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130	-	274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6,448	-	5,619	-
130X	存貨	六(五)		471,732	18	398,394	17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3,455	-	6,580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682,344	26	890,594	37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六(三)及八					
	流動			15,845	1	24,096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及八		493,232	18	420,393	18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七)及八		1,419,465	53	1,003,837	4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九)		15,747	1	16,140	1
1780	無形資產			7,590	-	9,33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三)		6,570	-	5,827	-
1920	存出保證金			23,429	1	20,419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	-	277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981,878	74	1,500,325	63
1XXX	資產總計		\$	2,664,222	100	\$	2,390,919 100

(續次頁)

振宇五金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12月31日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	-	\$	29,959 1
2150	應付票據			14,598 1		13,080 1
2170	應付帳款			337,311 13		323,341 13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		104,483 4		85,486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513 -		15,329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117,116 4		80,305 3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一)		89,529 3		95,644 4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六(十七)		7,934 -		7,966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673,484 25</u>		<u>651,110 27</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一)		234,870 9		258,483 1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1,035,881 39		731,911 31
2645	存入保證金			200 -		200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270,951 48</u>		<u>990,594 42</u>
2XXX	負債總計			<u>1,944,435 73</u>		<u>1,641,704 69</u>
股東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四)		192,686 7		192,686 8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五)		314,443 12		314,443 1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六)		84,387 3		68,778 3
3350	未分配盈餘			128,271 5		173,308 7
3XXX	權益總計			<u>719,787 27</u>		<u>749,215 31</u>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十一	\$	<u>2,664,222 100</u>	\$	<u>2,390,919 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曾善



經理人：洪國展



會計主管：江志豪



振宇五金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 年 度 金 額 %	110 年 度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七)	\$ 1,842,210 100	\$ 1,729,072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	(1,123,410) (61)	(1,052,582) (61)
5900 營業毛利		718,800 39	676,490 39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560,451) (30)	(470,597) (27)
6200 管理費用		(63,383) (4)	(57,809)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623,834) (34)	(528,406) (30)
6900 營業利益		94,966 5	148,084 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八)	699 -	245 -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九)	7,941 1	8,83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	107 -	(483)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一)	(21,211) (1)	(18,193)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2,464) -	(9,601) (1)
7900 稅前淨利		82,502 5	138,483 8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三)	(15,587) (1)	(28,022) (2)
8200 本期淨利		\$ 66,915 4	\$ 110,461 6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6,915 4	\$ 110,461 6
每股盈餘	六(二十四)		
9750 基本		\$ 3.47	\$ 6.26
9850 稀釋		\$ 3.47	\$ 6.2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曾善

經理人：洪國展

會計主管：江志豪

振宇五金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本公司 資本公積	業主之權益 保留盈餘	益餘	權	益總額
110 年 度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權益總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72,686	\$ 136,591	\$ 1,294	\$ 58,706	\$ 135,086	\$ 504,363
本期淨利	-	-	-	-	110,461	110,46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10,461	110,461
10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六)					
法定盈餘公積	-	-	-	10,072	(10,072)	-
現金股利	-	-	-	-	(62,167)	(62,167)
現金增資	六(十四)	20,000	176,478	-	-	196,478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六(十三)	-	80	-	-	80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92,686	\$ 313,149	\$ 1,294	\$ 68,778	\$ 173,308	\$ 749,215
111 年 度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92,686	\$ 313,149	\$ 1,294	\$ 68,778	\$ 173,308	\$ 749,215
本期淨利	-	-	-	-	66,915	66,91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66,915	66,915
11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六)					
法定盈餘公積	-	-	-	11,046	(11,046)	-
現金股利	-	-	-	-	(73,221)	(73,221)
11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六)					
法定盈餘公積	-	-	-	4,563	(4,563)	-
現金股利	-	-	-	-	(23,122)	(23,122)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92,686	\$ 313,149	\$ 1,294	\$ 84,387	\$ 128,271	\$ 719,78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曾善



經理人：洪國展



會計主管：江志豪





振宇五金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82,502	\$ 138,48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二十二) 45,760	35,856
折舊費用-使用權資產	六(七)(二十二) 120,691	98,051
折舊費用-投資性不動產	六(九)(二十二) 403	397
各項攤提	六(二十二) 3,683	3,433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	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	六(二十) 250	23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六(二十) (279)	564
租賃修改利益	六(二十) (78)	(315)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三) -	80
利息收入	六(十八) (699)	(245)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一) 21,211	18,19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866	-
應收票據	144	(36)
應收帳款	(829)	(2,038)
存貨	(73,338)	(44,960)
其他流動資產	3,121	(1,88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518	(6,998)
應付帳款	13,970	57,749
其他應付款	9,948	6,863
其他流動負債	(32)	1,58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29,812	305,022
收取之利息	645	198
支付之利息	(21,211)	(18,185)
支付之所得稅	(29,141)	(29,91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80,105	257,12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8,251	(4,023)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	六(二十五) (104,262)	(86,60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62	-
取得使用權資產	(109,612)	(17,402)
取得無形資產	(1,938)	(948)
存出保證金增加	(3,010)	(1,051)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增加	-	(21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09,809)	(110,24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短期借款	270,000	115,000
償還短期借款	(270,000)	(115,0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增加	六(二十六) (29,959)	29,951
舉借長期借款	六(二十六) 70,000	160,500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六) (99,728)	(87,326)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六) (91,298)	(75,408)
存入保證金減少	六(二十六) -	(480)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六)(二十六) (96,343)	(62,167)
現金增資	六(十四) -	196,47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247,328)	161,54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277,032)	308,43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77,130	168,69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00,098	\$ 477,13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曾善



經理人：洪國展



會計主管：江志豪



振宇五金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振宇五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在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主要經營五金批發及零售業務。本公司股票於民國 110 年 10 月 6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2 年 2 月 22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

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本公司	成萌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租賃業務	100	100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四) 外幣換算

1.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2.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所有其他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八)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銀行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九)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力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二)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三)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

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20 年 ~ 50 年
辦公設備	3 年 ~ 10 年
運輸設備	3 年 ~ 8 年
其他設備	3 年 ~ 20 年

(十五)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及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及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十六)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50 年。

(十七)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5~10 年攤銷。

(十八)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

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九)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二十)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一)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二)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三)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

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五）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六）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七）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批發

- （1）本集團銷售五金商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

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本集團之銷售政策給予客戶於一定時間內退貨之權利，因此本集團對預期將被退回之產品分別認列退款負債及收回產品之權利。銷貨退回之估計，係於銷售時點依據歷史經驗採期望值法估計該等退貨。歷年來退回產品之數量穩定，故評估所認列之累計收入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後續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新評估假設之有效性，並更新估計退貨金額。

2. 商品銷售－零售

- (1) 本集團經營五金商品零售之業務，銷貨收入於商品銷售予客戶時認列。
- (2) 銷貨之交易價款於客戶購買五金商品時立即向客戶收取。
- (3) 本集團對零售客戶經營客戶忠誠計畫，於交易時給與客戶獎勵積分，客戶於兌換獎勵積分時有權以折扣價格或免費兌換方式取得額外產品。獎勵積分提供客戶尚未發生原始交易則無法取得之重要權利，因此提供客戶之獎勵積分係一單獨履約義務。交易價格以相對單獨售價為基礎分攤予產品及獎勵積分。獎勵積分之單獨售價係以客戶取得之折扣及依據過去經驗積分兌換之可能性為基礎估計。產品之單獨售價係以零售價格為基礎估計。分攤至獎勵積分之交易價格認列為合約負債，直到客戶兌換積分時，或於積分逾期失效時轉列為收入。

(二十八)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形。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471,732 仟元。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4,233	\$ 12,950
支票存款	4,708	3,804
活期存款	181,157	349,376
定期存款	-	81,000
短期票券-附買回	-	30,000
合計	<u>\$ 200,098</u>	<u>\$ 477,130</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因提供質押用途受限之活期存款及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餘額分別為 15,845 仟元及 24,096 仟元，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	\$ 907	\$ 2,890
評價調整	(426)	(293)
合計	<u>\$ 481</u>	<u>\$ 2,597</u>

1. 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分別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認列之淨損失為 250 仟元(含處分損失 117 仟元及評價損失 133 仟元)及 235 仟元。
2.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格風險資訊及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及(三)。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受限制之活期存款	\$ 1,000	\$ 16,380
受限制之定期存款	14,845	7,716
合計	<u>\$ 15,845</u>	<u>\$ 24,096</u>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收入	<u>\$ 51</u>	<u>\$ 43</u>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15,845 仟元及 24,096 仟元。
3. 本集團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4.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本集團投資定期存單之交易對象為信用品質良好之金融機構，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四) 應收票據及帳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u>\$ 130</u>	<u>\$ 274</u>
應收帳款	\$ 6,458	\$ 5,629
減：備抵損失	(10)	(10)
合計	<u>\$ 6,448</u>	<u>\$ 5,619</u>

1.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6,401	\$ 130	\$ 5,566	\$ 274
30天內	29	-	23	-
31-90天	18	-	30	-
91-180天	-	-	-	-
181天以上	10	-	10	-
合計	<u>\$ 6,458</u>	<u>\$ 130</u>	<u>\$ 5,629</u>	<u>\$ 274</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項餘額為 4,029 仟元。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帳面金額。

4. 相關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 存貨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商品	\$ 486,221	(\$ 14,489)	\$ 471,732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商品	\$ 411,930	(\$ 13,536)	\$ 398,394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122,276	\$ 1,049,437
存貨跌價損失	953	2,528
存貨盤虧	803	1,202
存貨報廢損失	121	120
下腳廢料收入	(743)	(705)
合計	\$ 1,123,410	\$ 1,052,582

(本頁以下空白)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期末餘額
成本					
土地	\$ 72,218	\$ -	\$ -	\$ -	\$ 72,218
房屋及建築	255,692	15,876	-	6,080	277,648
辦公設備	18,571	4,771	(558)	179	22,963
運輸設備	30,343	475	(2,203)	2,926	31,541
其他設備	157,984	60,403	(1,733)	1,459	218,113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4,566	31,840	-	(3,476)	32,930
合計	539,374	\$ 113,365	(\$ 4,494)	\$ 7,168	655,413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 21,190)	(\$ 10,818)	\$ -	(\$ 1,450)	(\$ 33,458)
辦公設備	(11,273)	(2,026)	553	-	(12,746)
運輸設備	(18,493)	(4,234)	1,816	-	(20,911)
其他設備	(68,025)	(28,682)	1,641	-	(95,066)
合計	(118,981)	(\$ 45,760)	\$ 4,010	(\$ 1,450)	(162,181)
總計	\$ 420,393				\$ 493,232

	110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期末餘額
成本					
土地	\$ 72,218	\$ -	\$ -	\$ -	\$ 72,218
房屋及建築	194,025	38,070	(385)	23,982	255,692
辦公設備	17,546	2,478	(1,453)	-	18,571
運輸設備	30,112	231	-	-	30,343
其他設備	118,345	41,145	(4,466)	2,960	157,984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26,954	4,565	-	(26,953)	4,566
合計	459,200	<u>\$ 86,489</u>	<u>(\$ 6,304)</u>	<u>(\$ 11)</u>	539,374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 12,332)	(\$ 9,085)	\$ 227	\$ -	(\$ 21,190)
辦公設備	(11,430)	(1,295)	1,452	-	(11,273)
運輸設備	(14,309)	(4,184)	-	-	(18,493)
其他設備	(50,794)	(21,292)	4,061	-	(68,025)
合計	(88,865)	<u>(\$ 35,856)</u>	<u>\$ 5,740</u>	<u>\$ -</u>	(118,981)
總計	<u>\$ 370,335</u>				<u>\$ 420,393</u>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111年度	110年度
資本化金額	<u>\$ -</u>	<u>\$ 236</u>
資本化利率區間	<u>-</u>	<u>1.85%</u>

2. 土地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資本化金額：

	111年度	110年度
資本化金額	\$ 1,088	\$ -

3.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七)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建物、公務車及廣告看板，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5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或投標方式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
2. 本集團承租之停車格及員工宿舍之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土地	\$ 706,417	\$ 434,449
房屋	709,908	565,650
運輸設備(公務車)	2,615	3,249
其他設備	525	489
合計	\$ 1,419,465	\$ 1,003,837

	111年度	110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土地	\$ 38,375	\$ 27,596
房屋	80,805	67,779
運輸設備(公務車)	2,540	51
其他設備	59	2,625
減：符合要件之折舊資本化金額	(1,088)	-
合計	\$ 120,691	\$ 98,051

4.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 543,672 仟元及 174,305 仟元。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5,853	\$ 13,132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 3,070	\$ 1,703
租賃修改利益	\$ 78	\$ 315

6.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219,833 仟元及 107,645 仟元。

7. 本集團租賃合約中變動租賃給付條款標的與本集團門市所座落基地之土地申報地價調整，民國 111 年因前述租金調整之租賃給付變動，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增加使用權資產計 10 仟元。

8. 提供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八) 租賃交易－出租人

1. 本集團出租之標的資產包括使用權資產及建物，租賃合約之期間 1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

2.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出租之租賃給付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1年	\$ -	\$ 1,143
112年	1,143	1,143
113年	1,174	1,174
114年	1,177	1,177
115年	1,177	1,177
116年	1,209	1,209
116年以後	3,807	3,807
合計	<u>\$ 9,687</u>	<u>\$ 10,830</u>

(九) 投資性不動產

	111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期末餘額
成本					
使用權資產	\$ 12,774	\$ -	\$ -	\$ 10	\$ 12,784
房屋及建築	<u>3,765</u>	<u>-</u>	<u>-</u>	<u>-</u>	<u>3,765</u>
合計	<u>16,539</u>	<u>\$ -</u>	<u>\$ -</u>	<u>\$ 10</u>	<u>16,549</u>
累計折舊					
使用權資產	(\$ 265)	(\$ 266)	\$ -	\$ -	(\$ 531)
房屋及建築	<u>(134)</u>	<u>(137)</u>	<u>-</u>	<u>-</u>	<u>(271)</u>
合計	<u>(399)</u>	<u>(\$ 403)</u>	<u>\$ -</u>	<u>\$ -</u>	<u>(802)</u>
總計	<u>\$ 16,140</u>				<u>\$ 15,747</u>

	110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期末餘額
成本					
使用權資產	\$ 12,774	\$ -	\$ -	\$ -	\$ 12,774
房屋及建築	3,573	181	-	11	3,765
合計	16,347	\$ 181	\$ -	\$ 11	16,539
累計折舊					
使用權資產	\$ -	(\$ 265)	\$ -	\$ -	(\$ 265)
房屋及建築	(2)	(132)	-	-	(134)
合計	(2)	(\$ 397)	\$ -	\$ -	(399)
總計	\$ 16,345				\$ 16,140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1,143	\$ 1,143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 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403	\$ 397

2.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37,217 仟元及 37,611 仟元，未經獨立人員評價，僅由本集團管理階層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之評價模型，以未來租金收入現金流量折現法評價，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之衡量，所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包括折現率。

(十) 其他應付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60,930	\$ 51,555
應付設備款	21,004	11,901
應付保險費	6,078	5,243
應付員工酬勞	1,692	2,841
應付董事酬勞	423	710
其他	14,356	13,236
合計	\$ 104,483	\$ 85,486

(十一)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 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1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07年8月8日至 122年8月8日，並 按月付息	1.84%~2.18%	銀行存款、土地、 房屋及建築及使用 權資產	\$ 156,084
擔保借款	自109年1月15日 至130年11月17日 ，並按月付息	2.22%	房屋及建築、 使用權資產	47,342
信用借款	自107年9月5日至 114年10月31日， 並按月付息	1.79%~2.21%		120,973
				324,399
減：一年內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89,529)
合計				\$ 234,870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 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0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07年8月8日至 122年8月8日，並 按月付息	1.30%~1.46%	銀行存款、土地、 房屋及建築及使用 權資產	\$ 136,705
擔保借款	自109年1月15日 至130年11月17日 ，並按月付息	1.85%	房屋及建築、 使用權資產	48,486
信用借款	自106年8月18日 至113年8月16日 ，並按月付息	1.30%~1.51%		168,936
				354,127
減：一年內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95,644)
合計				\$ 258,483

(十二) 退休金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集團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集團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5,525 仟元及 13,339 仟元。

(十三)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10 年度，本集團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10.09.22	200,000	-	立即既得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均係以權益交割。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10年度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	\$ -
本期給與認股權	200,000	80.00
本期放棄認股權	(45,000)	80.00
本期執行認股權	(155,000)	80.00
12月31日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	-
12月31日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	-

民國 110 年度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為 116.21 元。

3. 本集團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分別使用 Black-Scholes 及 Binomial Model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元)	履約 價格(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無風險 股利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元)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10.09.22	77.86	80.00	28.36% (註)	0.019年	-	0.35%	0.400

註：預期波動率係以類比公司其股票價格於未來一段期間內波動之幅度，且係以歷史特定期間內股票價格報酬率之標準差估計而得。

4.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10年度
權益交割	\$ 80

(十四) 股本

1.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300,000 仟元，分為 3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192,686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流通在外股數 19,269 仟股。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11年度	110年度
1月1日	\$ 19,269	\$ 17,269
現金增資	-	2,000
12月31日	\$ 19,269	\$ 19,269

2.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7 月 16 日經董事會決議，配合本公司初次上櫃前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2,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公開申購承銷價格為每股 80 元。該增資案以民國 110 年 10 月 4 日為增資基準日，並已於民國 110 年 10 月 22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十五) 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
2. 資本公積變動如下：

	111 年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交易	合計
1月1日及12月31日	\$ 313,149	\$ 1,294	\$ 314,443

	110 年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交易	合計
1月1日	\$ 136,591	\$ 1,294	\$ 137,885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80	-	80
現金增資	176,478	-	176,478
12月31日	\$ 313,149	\$ 1,294	\$ 314,443

(十六) 保留盈餘

1.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6 月 21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訂公司章程，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於每半會計年度終了後為之。
2.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據以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主管機關之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惟盈餘分派以現金發放時，得經董事會決議。
3. 股東盈餘分配得以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盈餘分配之比率，得視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以不低於可供分配盈餘 20% 分配，但經前述分派方式之每股紅利如低於 0.1 元時，得經董事會擬議不予分派，並提請股東會承認。股東股利之發放，其中現金股利於股利總額中不低於 10%，股票股利於股利總額之 0%~90%。

4.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6 月 21 日及民國 110 年 8 月 11 日分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10 年度及民國 109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1,046		\$ 10,072	
現金股利	73,221	3.80	62,167	3.60
合計	<u>\$ 84,267</u>		<u>\$ 72,239</u>	

5.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2 月 22 日及民國 111 年 9 月 15 日分別經董事會提議通過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11年7月1日至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129		\$ 4,563	
現金股利	19,269	1.00	23,122	1.20
合計	<u>\$ 21,398</u>		<u>\$ 27,685</u>	

6.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二)。

(十七) 營業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u>\$ 1,842,210</u>	<u>\$ 1,729,072</u>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銷售模式：

	111年度		
	五金零售	五金批發	合計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u>\$ 1,840,851</u>	<u>\$ 1,359</u>	<u>\$ 1,842,210</u>
	110年度		
	五金零售	五金批發	合計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u>\$ 1,727,529</u>	<u>\$ 1,543</u>	<u>\$ 1,729,072</u>

2. 合約負債(表列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本集團認列與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合約負債：			
客戶忠誠計畫	\$ 3,991	\$ 3,750	\$ 3,278
預收款項	458	712	415
合計	<u>\$ 4,449</u>	<u>\$ 4,462</u>	<u>\$ 3,693</u>

3.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客戶忠誠計畫	\$ 3,750	\$ 3,278
預收款項	699	405
合計	<u>\$ 4,449</u>	<u>\$ 3,683</u>

(十八) 利息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529	\$ 144
其他利息收入	170	101
合計	<u>\$ 699</u>	<u>\$ 245</u>

(十九) 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租金收入	\$ 1,665	\$ 2,087
其他收入－其他	6,276	6,743
合計	<u>\$ 7,941</u>	<u>\$ 8,830</u>

(二十)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 279	(\$ 564)
外幣兌換利益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損失	(250)	(235)
租賃修改利益	78	315
合計	<u>\$ 107</u>	<u>(\$ 483)</u>

(二十一) 財務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費用-租賃負債	\$ 15,853	\$ 13,132
利息費用-銀行借款	5,347	5,281
利息費用-其他	11	16
減:符合要件之利息資本化 金額	-	(236)
合計	<u>\$ 21,211</u>	<u>\$ 18,193</u>

(二十二)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性 質 別	111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	\$ 289,598	\$ 289,598
勞健保費用	-	34,475	34,475
退休金費用	-	15,525	15,525
董事酬金	-	6,183	6,183
其他用人費用	-	24,875	24,875
小計	\$ -	\$ 370,656	\$ 370,656
折舊費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 45,760	\$ 45,760
折舊費用-使用權資產	\$ -	\$ 120,691	\$ 120,691
折舊費用-投資性不動產	\$ -	\$ 403	\$ 403
攤銷費用	\$ -	\$ 3,683	\$ 3,683
性 質 別	110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	\$ 247,195	\$ 247,195
勞健保費用	-	29,520	29,520
退休金費用	-	13,339	13,339
董事酬金	-	6,470	6,470
其他用人費用	-	22,077	22,077
小計	\$ -	\$ 318,601	\$ 318,601
折舊費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 35,856	\$ 35,856
折舊費用-使用權資產	\$ -	\$ 98,051	\$ 98,051
折舊費用-投資性不動產	\$ -	\$ 397	\$ 397
攤銷費用	\$ -	\$ 3,433	\$ 3,433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2%(含)為員工酬勞，董事酬勞不高於 2%(含)。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692 仟元及 2,841 仟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423 仟元及 710 仟元，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民國 111 年度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2%及 0.5%估列。
3.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民國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以現金發放。

4.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期利潤之當期所得稅	\$ 16,782	\$ 28,964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452)	-
當期所得稅總額	16,330	28,964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743)	(942)
遞延所得稅總額	(743)	(942)
所得稅費用	\$ 15,587	\$ 28,022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6,500	\$ 27,697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所得/費用	126	81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損失	(75)	370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452)	-
投資抵減所得稅之影響數	(428)	-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評估變動	(84)	(126)
所得稅費用	\$ 15,587	\$ 28,022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如下：

	111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休假獎金	\$ 2,340	\$ 522	\$ 2,862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2,708	190	2,898
未實現銷貨收入	749	50	799
備抵呆帳超限	30	(19)	11
合計	\$ 5,827	\$ 743	\$ 6,570

	110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休假獎金	\$ 1,990	\$ 350	\$ 2,340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2,202	506	2,708
未實現銷貨收入	655	94	749
備抵呆帳超限	32	(2)	30
職工福利提撥	6	(6)	-
合計	<u>\$ 4,885</u>	<u>\$ 942</u>	<u>\$ 5,827</u>

4. 本集團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最後扣抵年度
			所得稅資產金額	
108	\$ 1,731	\$ 673	\$ 673	118
109	3,627	3,627	3,627	119
	<u>\$ 5,358</u>	<u>\$ 4,300</u>	<u>\$ 4,300</u>	

110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最後扣抵年度
			所得稅資產金額	
108	\$ 1,731	\$ 1,100	\$ 1,100	118
109	3,627	3,627	3,627	119
	<u>\$ 5,358</u>	<u>\$ 4,727</u>	<u>\$ 4,727</u>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9 年度。
6. 本公司之子公司成萌股份有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9 年度。

(二十四) 每股盈餘

	111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66,915	19,269	\$ 3.47
<u>稀釋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66,915	19,26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23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66,915	19,292	\$ 3.47

	110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110,461	17,647	\$ 6.26
<u>稀釋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110,461	17,64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28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10,461	17,675	\$ 6.25

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酬勞於本期全數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二十五)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1年度	110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含資本化之利息)	\$ 113,365	\$ 86,489
購置投資性不動產	-	181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1,901	11,839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21,004)	(11,901)
本期支付現金	\$ 104,262	\$ 86,608

(二十六)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應付短期票券	應付股利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租賃負債 (含一年內到期)	存入保證金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1年1月1日	\$ 29,959	\$ -	\$ 354,127	\$ 812,216	\$ 200	\$ 1,196,502
籌資現金流量 之變動	(29,959)	(96,343)	(29,728)	(91,298)	-	(247,328)
其他非現金之 變動	-	96,343	-	432,079	-	528,422
111年12月31日	\$ -	\$ -	\$ 324,399	\$ 1,152,997	\$ 200	\$ 1,477,596
	應付短期票券	應付股利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租賃負債 (含一年內到期)	存入保證金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0年1月1日	\$ -	\$ -	\$ 280,953	\$ 742,299	\$ 680	\$ 1,023,932
籌資現金流量 之變動	29,951	(62,167)	73,174	(75,408)	(480)	(34,930)
其他非現金之 變動	8	62,167	-	145,325	-	207,500
110年12月31日	\$ 29,959	\$ -	\$ 354,127	\$ 812,216	\$ 200	\$ 1,196,502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大同佛道院	其他關係人
漢寶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台中饗宴館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關係人	\$ -	\$ 14

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 其他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關係人	\$ 198	\$ 206

主要係公司舉辦活動之餐飲及捐贈等相關費用。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0,453	\$ 10,907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長期借款
(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5,845	\$ 24,096	、履約保證
土地	72,218	72,218	長期借款
房屋及建築	191,599	199,358	長期借款
使用權資產	194,304	162,663	長期借款
合計	\$ 473,966	\$ 458,335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 承諾事項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97,266	\$ 3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派案請詳附註六(十六)5.。

十二、其他

(一)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調整至最適資本結構。本集團利用負債占資產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額計算。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度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10 年度相同，均係致力將負債占資產比率維持在 60%至 85%之間。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之負債占資產比率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總負債	\$ 1,944,435	\$ 1,641,704
總資產	\$ 2,664,222	\$ 2,390,919
負債占資產比率	73%	69%

(本頁以下空白)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 481	\$ 2,59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00,098	\$ 477,13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845	24,096
應收票據	130	274
應收帳款	6,448	5,619
其他應收款	537	572
存出保證金	23,429	20,419
合計	\$ 246,487	\$ 528,110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短期票券	\$ -	\$ 29,959
應付票據	14,598	13,080
應付帳款	337,311	323,341
其他應付款	104,483	85,486
長期借款		
(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324,399	354,127
存入保證金	200	200
合計	\$ 780,991	\$ 806,193
租賃負債	\$ 1,152,997	\$ 812,216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會處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會處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價格風險

-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金融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金融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

進行。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開放型基金，此等金融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金融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5 仟元及 26 仟元。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使本集團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主要為新台幣計價。
- B. 當新台幣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2,595 仟元及 3,073 仟元，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至少為「A」級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本集團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E. 本集團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A)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B)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C)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D)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F. 本集團將對客戶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因本集團之信用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

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G. 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

H. 本集團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未逾期	逾期 30天	逾期 31~90天	逾期 91~180天	逾期 181天以上	合計
<u>111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4%	0.95%	15.53%	100%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6,531	\$ 29	\$ 18	\$ -	\$ 10	\$ 6,588
備抵損失	\$ -	\$ -	\$ -	\$ -	\$ 10	\$ 10

<u>110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7%	9.40%	25.40%	100%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5,840	\$ 23	\$ 30	\$ -	\$ 10	\$ 5,903
備抵損失	\$ -	\$ -	\$ -	\$ -	\$ 10	\$ 10

I.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11年</u>	
			<u>應收票據</u>	<u>應收帳款</u>
1月1日及12月31日	\$	-	\$	10
			<u>110年</u>	
			<u>應收票據</u>	<u>應收帳款</u>
1月1日	\$	-	\$	200
提列減損損失		-		10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	(	200)
12月31日	\$	-	\$	10

(3) 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本集團財會處執行並予以彙總。本集團財會處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等。

B. 本集團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集團財會處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C.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492,360	\$ 263,040

D.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u>111年12月31日</u>	<u>3個月以下</u>	<u>3個月至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票據	\$ 14,598	\$ -	\$ -	\$ -	\$ -
應付帳款	337,311	-	-	-	-
其他應付款	104,483	-	-	-	-
租賃負債	35,352	87,049	117,815	327,704	704,660
長期借款 (包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8,191	67,107	50,105	99,114	107,674
<u>110年12月31日</u>	<u>3個月以下</u>	<u>3個月至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短期票券	\$ 29,959	\$ -	\$ -	\$ -	\$ -
應付票據	13,080	-	-	-	-
應付帳款	323,341	-	-	-	-
其他應付款	85,486	-	-	-	-
租賃負債	25,862	68,605	87,546	234,496	492,411
長期借款 (包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3,845	76,253	82,966	96,590	97,062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具公開市場報價之短期金融商品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投資之不具公開市場報價之短期金融商品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九)說明。
3.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4.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481	\$ -	\$ -	\$ 481
<u>110年12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2,597	\$ -	\$ -	\$ 2,597

5.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1)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開放型基金

市場報價 淨值

- (2)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
- (3)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利率交換合約，本集團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6.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四) 其他事項

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流行及政府推動多項防疫措施之影響，本集團落實防疫措施，業已採行因應措施並持續管理相關事宜，經評估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 10.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此情形。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四。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基本資料：無此情形。
- 2.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五。

十四、部門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單一產業，且本集團管理階層係以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一)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本集團係經營五金批發及五金零售為主要業務之單一產業。

(二)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台灣	\$ 1,842,210	\$ 1,729,072

(三)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來自每一客戶之收入均未達合併綜合損益表上收入金額之 10%以上。

振宇五金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2)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2)	備註
0	振宇五金股份有限 公司	成萌股份有限 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25,000	\$ -	\$ -	1.3%~1.5%	短期融通 資金	\$ -	營運週轉	\$ -	無	\$ -	\$ 71,979	\$ 287,915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他人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股東權益總額10%；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股東權益40%為限。

振宇五金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柏瑞亞太高收益債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862	\$ 907	-	\$ 481	
				評價調整	(426)			
					\$ 481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振宇五金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取得不動產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註)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	取得目的及	其他約定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依據	使用情形	事項
本公司	南部倉儲 物流中心	111/11/10	\$ 100,190	\$ 15,029	寶潤營造有限公司	-	-	-	-	-	比價及議價	營運使用	-

註：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

振宇五金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振宇五金股份有限公司	成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不動產租賃業務	\$ 80,000	\$80,000	8,000	100%	\$ 76,765	\$ 426	\$ 1,048	

振宇五金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五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洪國展	2,849,314	14.78 %
曾善	2,047,638	10.62 %
興振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4,804	10.40 %
呈萌投資有限公司	1,373,000	7.12 %
振惠投資有限公司	1,371,600	7.11 %
洪珮銀	1,253,912	6.50 %

臺中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中市財證字第 1120015

號

會員姓名：(1)徐建業
(2)吳松源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委託人名稱：振宇五金股份有限公司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29092696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會員證書字號：(1)中市會證字第 911 號
(2)中市會證字第 1004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振宇五金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度（自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徐建業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吳松源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2

年

月

10

日

